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泉鲤政文〔2020〕27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金龙街道玉樟路等道路命名的批复

金龙街道办事处：

你街道《关于金龙街道部分道路命名的请示》（泉鲤金办〔2020〕20号）收悉。

根据国务院《地名管理条例》第六条第六项和民政部《地名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条、第十一条等有关地名命名的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你街道玉樟路等道路的命名方案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雷山路：高山社区与金峰社区之间道路，南至霞洲引港支流，北至沙路沟，长1090米。

二、玉樟路：位于“江南花园城”之间，南接池峰路，北连南环路，长 350 米。（详见附件）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金龙街道部分道路命名示意图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

2020 年 7 月 24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金龙街道部分道路命名示意图

